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8175680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04日

商 标

MineTag

申请人 中煤科工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52号煤研大厦10层

代理机构 北京清亦华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无线内容传送给计算机软件；计算机软件（已录制）；计算机操作软件；计算机程序（可下载软件）；计算机软件应用程序（可下载）；移动电话用应用软件；已录制的或可下载的计算机软件平台；电脑程序；无线电设备；网络通信设备